

证券代码:600982
债券代码:185462

证券简称:宁波能源
债券简称:GC甬能01

公告编号:临2023-046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羿光伏”),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能源”或“公司”)持有其32.97%股份。甬羿光伏为公司关联方。
- 公司拟按32.97%股权比例向甬羿光伏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3,056.12万元、担保余额不超过10,880.1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甬羿光伏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4,242.80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甬羿光伏因其项目投资建设和经营需求需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公司拟为甬羿光伏按32.97%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额度增加至担保总额不超过13,056.12万元、担保余额不超过10,880.10万元,其中长期融资项目的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10年,担保签署有效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止,该担保为关联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邹希先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6-24
注册资本	8,2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包国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281MA2J7Q8N61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滨路 2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邹希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其董事。		
股权结构	宁波前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45%股份，公司持有其 32.97%股份，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0%股份，宁波揽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2.03%股份。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数据）

总资产	18,963.12 万元	负债合计	12,014.15 万元
		净资产	6,948.97 万元
营业收入	1,502.89 万元	净利润	30.3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审计数据）

总资产	17,825.92 万元	负债合计	10,931.39 万元
		净资产	6,894.53 元
营业收入	3,517.77 万元	净利润	171.59 万元

三、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甬羿光伏因其项目投资建设和经营需求，拟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公司按股权比例为其融资进行担保，其余股东均同比例进行担保，有利于其未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四、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为上述参股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顺利推进其项目建设，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且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各股东同比例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担保，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该交易对公司参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是必要的，有利于其发展，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为关联方甬羿光伏提供担保系其项目建设和整体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其发展。公司均按股比进行担保，虽涉及关联交易，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严格遵循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遵循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要求，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况，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7,234.31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4,136.71 万元，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0 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6.27%、41.35%和 0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